基隆市消防局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成功預警案例教育資料

一、案由：

本案係住戶家中電風扇起火，濃煙觸發住警器發出警報音響，驚動住戶火災避難應變，為住警器成功預警案例。

二、火災概要：

(一)時間：：114 年 8 月 17 日 14 時 25 分。

(二)地點：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 00 巷 0 號 0 樓

(三)建築物情形：4 樓 RC 構造。

(四)起火處：2 樓客廳；起火原因：電風扇起火。

(五)人員避難情形：住戶返家時聽到住警器鳴動警報，立即至室內居室查看發現冒出大量黑煙，立即撥打 119 報案，隨後逃出。

(六)初期滅火：無。

(七)消防人員搶救過程：消防員到場後佈水線入室後撲滅，經由消防帶隊官反覆確認火勢撲滅無危害。

(八)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動作情形：

1、設置位置：居室外。

2、動作情形：有。

(九)人員傷亡情形：無。

三、檢討分析：

(一)住警器於 105 年 6 月 21 日□自行購置

■補助裝設，共 1 只。

(二)本案起火原因：初步研判為電氣因素起火。

1、優點：

(1)第一時間反應並且安全逃出戶外。

(2)報案者保持冷靜，迅速提供正確報案資訊。

2、缺點：

(1) 屋內堆放許多易燃雜物。

(2) 未定期檢查電器老舊問題，可能導致電器內電線半斷線或是電線過載發熱起火情形發生。

(3) 火災時避免重返火場搶救財物或滅火。

四、策進作為：

(一)預防對策：

1、加強連動式住宅用火警警報器安裝之重要性宣導重點:

（1）火災警報器預警，把握逃生黃金 30 秒。

（2）住宅全面安裝偵煙及偵熱型住警器，透過煙霧、溫度偵測，早期預警，提早應變。

（3）宣導安裝連動式住警器，快速偵測火災，掌握火災狀況，提早應變。

2、宣導民眾應做到電線電路保養維護，電線不應纏繞，插座灰塵應定期清理。

3、平時家裡應具備居家三寶(滅火器、照明燈、住宅用火災警報器)，發生災害時，能及時災害應變。

4、持續向民眾推廣裝設住警器，加強宣導住戶自行購買、裝設於各寢室、走廊及樓梯，並每月自行檢測功能是否正常。

5、平時應做好「家庭逃生計畫」，備妥兩個以上不同方向的逃生出口，且定期和家中成員演練，增加火災發生時的應變能力。

6、宣導民眾火災初期應變作為：

(1)發現火災，應立即大叫「失火了！失火了！失火了！」，並依家庭逃生計畫所規劃之路線逃生，到安全地方撥打 119 報案；絕不可躲於衣櫥、床底、廁所。

(2)發現火災，若火在門外，逃生時摸上方門板察看，不燙或無煙，開門逃出並關門延緩火勢；若門板燙或開門見濃煙，關門、開窗、等待救援設法逃生。

(3)在單一出口或易燃隔間居室，發現門板燙或開門見濃煙，用低姿勢爬到最近有出口之區劃空間關門、開窗、等待救援設法逃生。

7、宣導民眾應定期檢查臥室及客廳使用電氣之安全，選用電器設備應遵守 5 不 1 沒有原則，避免用電過載造成火災。

(二)及時宣導作為：

1、FB 或 LINE 即時宣導



FB 即時宣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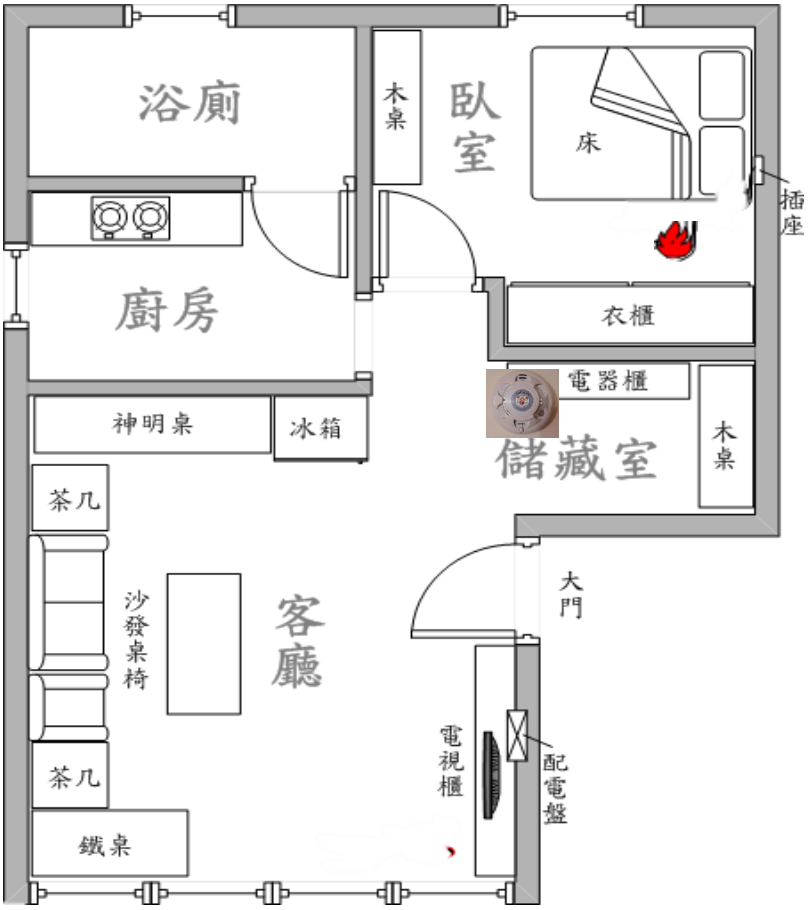
2、災後宣導：





圖片說明：結合宣導分隊實施災後居家訪視

五、現場平面圖：



室內平面圖(房間門都是關閉狀態)

六、現場照片：

	
圖片說明：現場住警器照片	圖片說明：起火處所